

福鼎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福鼎市教育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预算法》，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福建省委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闽委发〔2019〕5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若干措施的通知》（闽财绩〔2019〕2号）、《福鼎市委 市政府关于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鼎委发〔2019〕10号）等有关文件的精神，为做好2021年度绩效评价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现依据《福鼎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财政支出项目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鼎财绩〔2022〕4号）的要求对你单位实施的2021年“中职免学费及助学金配套经费”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我们结合该项目的实际情况，对该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采取的是单位自评申报统计与部分现场评价核实等方式，在收集该项目资料的基础上，现场查阅相关的凭证、账簿、报表及有关的台账制度等，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1. 立项背景

为贯彻落实 2012 年《政府工作报告》、《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规划纲要（2010-2020 年）》、《福建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规划纲要（2010-2020 年）》及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扩大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范围进一步完善国家助学金制度的意见》（财教[2012]376 号）精神，加快发展中等职业教育，促进教育公平和劳动者素质提高，经省政府同意，从 2012 年秋季学期起，进一步调整中等职业教育资助政策。为保证学校正常运转，对因免除学费导致学校收入减少的部分，财政按一定的政策给予补助。

针对中职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是我国各级政府长期以来一贯坚持实施的重大民生工程之一。学生资助工作是教育战线上的重要一环，事关民生安定、事关社会公平。尤其是近年来，为全面落实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资助力度进一步加大。市资助中心全面推进精准资助，在中职学段国家免学费政策的基础上，提标扩面实施中职学校地方免学费补助政策，确保了“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目标。

2. 立项依据

你单位依据，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福建省物价局关于实施免费中等职业教育 进一步完善国家助学金制度的意见》（闽财教〔2012〕135 号）、《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教育厅、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闽财教〔2013〕

88号)、《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教育厅、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完善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财政补助方式的通知》(闽财教〔2014〕82号)、《福鼎市财政局 福鼎市教育局关于中职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标准的通知》(鼎财教〔2017〕28号)和《福鼎市教育局关于做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鼎教助〔2018〕15号)等文件要求,申请2021年“中职免学费及助学金配套经费”725万元。

(二)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 项目主要内容

“中职免学费及助学金配套经费”项目,属于经常性项目支出。2021年项目预算任务主要内容如下:

(1) 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资金资助项目内容

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教育学生享受免学费政策后,为弥补学校运转出现的经费缺口,由财政核拨的生均经费。为保证学校正常运转,对因免除学费导致学校收入减少的部分,第一、二学年由财政按照享受免学费政策学生人数和免学费标准补助学校;第三学年原则上由学校通过校企合作和顶岗实习等方式获取的收入予以弥补,不足部分由财政按照不高于三年级享受免学费政策学生人数50%的比例和免学费标准,适当补助学校。对学制在三年以下的,其顶岗实习学年参照第三学年补助方式予以补助。免学费年限最长三年。

各校应确保享受免学费学生应免尽免。生均经费主要用于学校日常办学运转支出,校外实习实训支出,不得用于人员经费和基本建设。学校日常办学运转支出主要包括:教学业务费、实验实训费、

教师培训、文体活动、水电费、办公费、邮电费、劳务费、交通差旅费、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购置费、校舍及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校外实习实训支出主要包括：向企业支付的学生实训补贴，为学生购买的实习实训责任保险等。

资助标准：休闲保健类、财经商贸类、旅游服务类(不含烹饪专业)、教育类、司法服务类、公共管理与服务类专业，每生每年 4200 元；轻纺食品类、资源环境类、能源与新能源类、信息技术类，每生每年 5100 元；农林牧渔类、土木水利类、加工制造类、石油化工类、交通运输类、旅游服务类的烹饪专业，每生每年 5600 元；体育与健身类、医药卫生类专业，每生每年 5400 元；文化艺术类专业，每生每年 7000 元。

(2) 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项目内容

资助对象：全日制正式学籍一、二年级在校涉农专业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按 10%比例确定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比例，原则上不得低于 10%。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包括：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低保家庭学生、残疾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孤儿、烈士子女或优抚对象子女；其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①家庭遭遇重大自然灾害，造成重大经济损失，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②父母或一方有重大疾病、残疾、丧失劳动能力或学生本人长期患有重大疾病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③父母长期服刑在押或强制戒毒的；④父母一方死亡或父母离异导致家庭经济困难单亲家庭的；⑤父母年事已高或患病长期卧床，家庭缺乏劳动力无固定经济来源的；⑥父母均属下岗职工

且家庭无固定经济来源的；⑦农村地区、贫困地区和老少边岛地区家庭经济困难的；⑧农村独生子女和农村二女结扎家庭经济困难的；⑨少数民族家庭经济困难的；⑩其他特殊原因造成家庭经济困难的。

资助标准：一、二年级家庭经济困难和涉农专业（农、林、牧、渔类）学生可享受国家助学金每生每年 2000 元。

2. 具体实施情况

（1）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资金资助实施情况

2021 年 3 月 16 日、2021 年 5 月 31 日，你单位分别申请并拨付各职业学校“2021 年春季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资助资金”300 万元、226.885 万元，合计 526.885 万元；2021 年春季免学费中职学生人数合计 2147 人。

2021 年 8 月 3 日、2021 年 11 月 8 日，你单位分别申请并拨付各职业学校“2021 年秋季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资助资金”43.115 万元、527 万元，合计 570.115 万元；2021 年秋季免学费中职学生人数合计 2706 人。

具体春季、秋季各职业学校免学费资助明细如下：

2021 年春季福鼎市中职学校免学费资助明细表

单位：人、万元

学校名称	涉农专业			非涉农专业			合计	
	人数	资助标准	金额	人数	资助标准	金额	人数	金额
福鼎职业中专	83	0.56	23.24	1455	0.42/0.51/0.56	344.22	1538	367.46
福鼎七中	93		26.04	195		48.285	288	74.325
福鼎八中	97		27.16				97	27.16

福鼎九中	85		23.8	139		34.14	224	57.94
合计	358		100.24	1789		426.645	2147	526.885

2021年秋季福鼎市中职学校免学费资助明细表

单位：人、万元

学校名称	涉农专业			非涉农专业			合计	
	人数	资助标准	金额	人数	资助标准	金额	人数	金额
福鼎职业中专	101	0.56		1743	0.42/0.51/0.56		1844	355.115
福鼎七中	112			242			354	90
福鼎八中	120			40			160	40
福鼎九中	104			244			348	85
合计	437			2269			2706	570.115

根据学生人数合资助标准，2021年秋季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应资助 661.25 万元，2021 年拨付资助资金 570.115 万元，2022 年拨付资助资金 91.135 万元。

(2) 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实施情况

2021 年 5 月，你单位发放 2021 年春季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 37.2 万元，资助人数 372 人。具体各职业学校的资助人数统计明细如下：

2021年春季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人数统计表

单位：人

学校名称	涉农专业			非涉农专业			总计		
	一年级	二年级	小计	一年级	二年级	小计	一年级	二年级	合计
福鼎职业中专	38	25	63	35	34	69	73	59	132
福鼎七中	44	24	68	4	13	17	48	37	85

福鼎八中	43	31	74	0	0	0	43	31	74
福鼎九中	45	18	63	15	3	18	60	21	81
合计	170	98	268	54	50	104	224	148	372

2021年12月，你单位发放2021年秋季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48.7万元，资助人数487人。具体各职业学校的资助人数统计明细如下：

2021年秋季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人数统计表

单位：人

学校名称	涉农专业			非涉农专业			总计		
	一年级	二年级	小计	一年级	二年级	小计	一年级	二年级	合计
福鼎职业中专	39	38	77	54	43	97	93	81	174
福鼎七中	46	42	88	14	4	18	60	46	106
福鼎八中	50	39	89	9	0	9	59	39	98
福鼎九中	41	44	85	8	16	24	49	60	109
合计	176	163	339	85	63	148	261	226	487

（三）项目资金情况

为保持该项目的可持续稳定运行，根据《福鼎市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鼎财教〔2012〕3号）下达预算安排资金（本级）725万元，2021年度拨付项目资金1187万元（其中：本级预算资金725万元，省级资金462万元），实际支出项目资金1182.9万元，项目结余资金4.1万元（省级资金）。本级资金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内容	预算资金 (万元)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实际使用资金 (万元)	结余收回 (万元)
1	免学费资金资助	725.00	707.00	707.00	0.00

2	助学金		18.00	18.00	0.00
	合计	725.00	725.00	725.00	0.00

(四) 项目资金资助流程及财务管理

1. 项目资金资助主要流程

(1) 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资金资助主要流程

①评审认定。免学费实行两级评审制，即“班级评议、学校认定”。将免学费学生名单分班级评议并填写《福鼎市中等职业学校免学杂费班级评议记录表》，学校认定填写《福鼎市中等职业学校免学杂费学校评审会议记录表》。

②助前公示。学校认定后，学校负责填写《福鼎市中等职业学校免学杂费受助学生公示》，将拟上报市学生资助中心的学生信息在学校层面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公示结束，将公示结论写入公示名单上并拍照归档。

③上报数据。每个月 20 日前登录“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上报本校免学费学生信息。

④材料送审。学校在每学期开学 2 个月后将以下材料提交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审核。

⑤资金下拨。市财政局将免学费资金下拨中等职业学校。

⑥材料归档。认真做好学生资助档案管理，学校按照档案整理要求，科学、合理做好资料建档归整工作。

(2) 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实施情况主要流程

①宣传发动：学校通过有效、公开的途径在全校范围内公布资助信息，包括资助政策、审批程序、资助流程等。

②组织申请：每学年秋季注册后两周内，学生通过“福建助学”APP 填写家庭经济情况，提出资助申请，系统进行量化评分，班级进行民主评议。

③学校切线。学校依据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下达的量化评估认定最低指导线和实际申请人数进行切线，被认定为困难的学生方可享受国家助学金。

④评审认定。国家助学金实行两级评审制，即“班级评议、学校认定”。班级评议填写《福鼎市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班级评议记录表》，学校认定填写《福鼎市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学校评审会议记录表》。

⑤上报数据。每个月 20 日前登录“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上报本校国家助学金学生信息。

⑥助前公示。学校认定后，学校负责填写《福鼎市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公示》，将拟上报市学生资助中心的学生信息在学校层面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公示结束，将公示结论写入公示名单上并拍照归档。

⑦材料送审。学校在开学一个月后将以下材料提交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审核。

⑧助学金发放。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实行“统一办卡、银行统发、直接到人、准时足额”的“集中支付”管理发放模式，通过教育局助学专户发放至学生资助银行卡或社保卡中，发放完毕后将银行发放回单反馈给各校。

⑨材料归档。认真做好学生资助档案管理，学校按照档案整理要求，科学、合理做好资料建档归整工作。

2. 财务管理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教育厅、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完善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财政补助方式的通知》（闽财教〔2014〕82号）、《福鼎市财政局 福鼎市教育局关于中职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标准的通知》（鼎财教〔2017〕28号）和《福鼎市教育局关于做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鼎教助〔2018〕15号）等文件，你单位规范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在资金使用范围和拨付情况、资金监督与检查等方面严格按照管理办法中的细化规定执行。

（五）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体目标：为中职学生免学费、为贫困中职学生发放助学金。

2. 2021 年度绩效目标

（1）时效目标：助学金按规定时间发放在 12 月底前；年度预算执行进度 100%。

（2）成本目标：助学金发放标准 2000 元；旅游服务类烹饪专业、涉农专业、加工制造专业免学费标准 5600 元；信息技术类专业免学费标准 5100 元；其他专业免学费标准 4200 元。

（3）数量目标：助学金人数不少于 780 人次。

（4）质量目标：免学费人数不少于 4400 人次。

（5）经济效益目标：减负增收不低于 725 万元。

(6) 社会效益目标：中职学生就业率达到 100%。

(7) 服务对象满意度：问卷调查学生及其家长满意度在 96%以上。

(六) 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评价内容			绩效内容	参考标准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目标值完成比例
产出目标	时效目标	目标 1	助学金按规定时间发放	12 月底前	12 月底前	12 月底前	100%
		目标 2	年度预算执行进度	100%	100%	100%	100%
	成本目标	目标 1	助学金发放标准	2000 元	2000 元	2000 元	100%
		目标 2	旅游服务类烹饪专业、涉农专业、加工制造专业免学费标准	5600 元	5600 元	5600 元	100%
		目标 3	信息技术类专业免学费标准	5100 元	5100 元	5100 元	100%
		目标 4	其他专业免学费标准	4200 元	4200 元	4200 元	100%
	数量目标	目标 1	助学金人数	>=760 人次	>=780 人次	635 人次	81.41%
	质量目标	目标 1	免学费人数	>=4300 人次	>=4400 人次	3275 人次	74.43%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目标	目标 1	减负增收	>=725 万元	>=725 万元	725 万元	100%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 1	中职学生就业率	100%	100%	100%	100%
满意度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目标 1	问卷调查学生及其家长满意度	满意度在 95%以上	满意度在 96%以上	96%	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项目评价主体

福鼎市财政局自行组织与第三方评价相结合。

（二）绩效评价目的

一是通过全面评价 2021 年“中职免学费及助学金配套经费”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形成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结论，为后期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供重要依据。通过绩效评价，可以从效率的角度分析，准确掌握项目年度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资金安排使用的运行情况、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等，发现目标与现实之间的差异程度，总结项目管理中的经验和教训，为后续项目管理提供有益借鉴。

二是通过对项目绩效评价，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提升项目实施水平。一方面通过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程度，增强项目实施单位对财政资金使用的责任感，规范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与高效使用。另一方面考核评价项目管理工作的运行绩效，考察和反映项目资金产生的实际效益，分析资金使用后对中等职业教育的影响，对后续项目建设提供及时、有效的信息和决策依据；第三通过对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进行评价，发现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优化资金资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三）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依据你单位使用本级预算资金开展的 2021 年“中职免学费及助学金配套经费”项目，围绕项目立项情况、资金的管理和使用、项目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状况、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项目执行的产出和取得效益等方面进行相应评价。

（四）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

（1）严谨科学。绩效评价严格执行规定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共性和个性指标相结合、书面审核和现场核查相结合的方法，准确、合理地进行评价。

（2）公平公正。绩效评价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社会监督。

（3）分类实施。绩效评价在对项目资金进行合理分类的基础上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与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和项目实际情况设计评价指标体系，指标体系包括决策（分值 15%）、项目实施过程（分值 20%）、项目产出（分值 40%）、项目效益（分值 20%）、满意度（5%）五个方面，满分 100 分。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5 个一级指标，细化为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 13 个二级指标。同时，根据该项目特点，设计符合本项目

情况的 28 个三级指标。设置立项程序规范性、立项依据的充分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春季学期资助金额、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秋季学期资助金额、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春季学期资助人数、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秋季学期资助人数、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春秋季学期资助金额、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春季学期资助人数、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秋季学期资助人数、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资金资助标准、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标准、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资助资金发放及时性、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发放及时性、预算安排资金、减轻贫困学生家庭负担、提升中职学生就业率、促进教育公平、保障中等职业学校正常运转和学生和家长满意度等 28 个指标，既符合财政厅的要求，同时也结合了中等职业教育项目的特点。这三级指标构成完整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 评价方法

本项目评价采取的方法主要有以下几种方法：

（1）比较分析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评价方法。

（2）成本效益分析法：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的评价方法。

(3) 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的评价方法。

(4) 最低成本法：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的评价方法。

(5) 专家（公众）评议法：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的一种评价方法。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通过部分现场核查、查阅项目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资料的形式，主要采用比较分析法，因素分析法，辅以公众评判法对本项目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阶段

根据福鼎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要求结合实施绩效评价项目的特点，绩效评价组通过向预算部门和资金使用部门收集相关资料对项目深入研究、反复研讨，针对项目的特性设计相关表格进行了统计、分析、核实，作为项目评价信息并设计评价方案。

2. 实地了解

为保证本次绩效评价结果的客观、公正、科学，评价小组进行实地考察、访问听取项目情况介绍，考察、了解项目开展、执行、管控以及财务管理等方面情况，并进行问卷调查及开放式提问，以获取绩效评价业务需要的基础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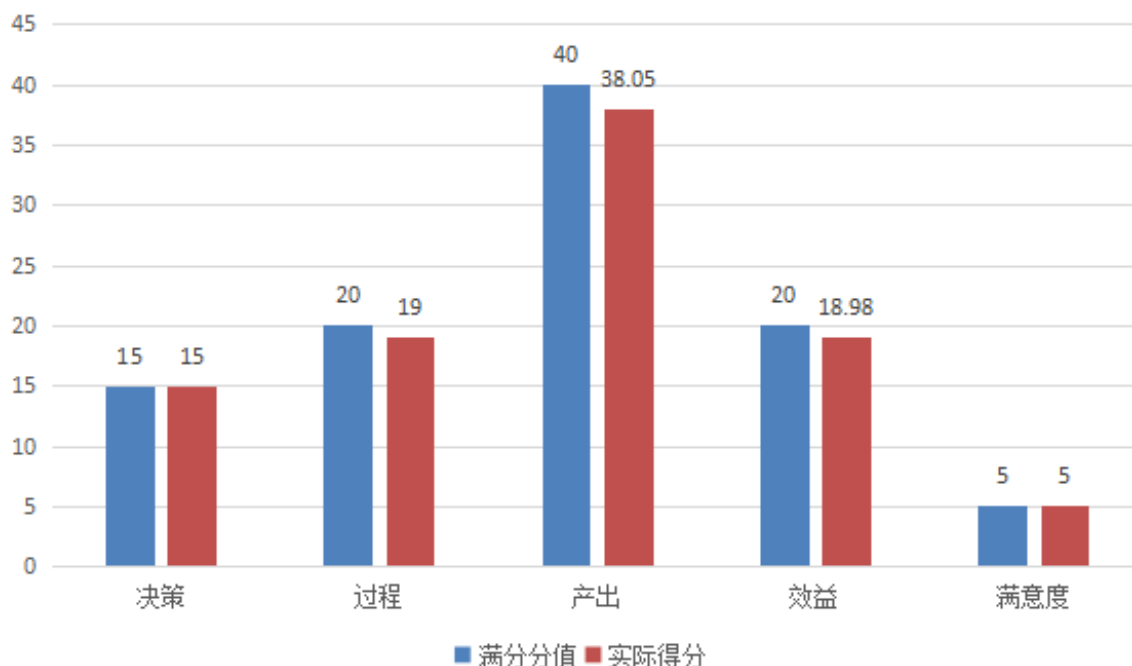
3. 分析评价

根据项目特点，按照绩效评价方案，通过收集资料、对照查证复核、数据汇总分析等工作程序，采用定性指标与定量指标相结合，对自评表数据和附件的相关数据进行了核实，对明显不合理的自评分数，根据附件与自主报告进行调整，若附件无法提供的，进行现场核实确认，进行绩效指标量化打分，经过汇总修正，得出最后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小组按项目决策（分值 15%）、项目实施过程（分值 20%）、产出（分值 40%）、效益（分值 20%）、满意度（分值 5%）等考评指标进行评价，在调查了解、实地考察基础上，逐个指标进行对比分析，并分别打分。在各项目分别评分的基础上，综合得分 96.03 分（满分 100 分）（评价得分明细如下图），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2021年度“中职免学费及助学金配套经费”
绩效评价得分明细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划分的 5 个一级指标，细化为 13 个二级指标和 28 个三级指标，针对 28 个三级指标，结合项目实际进行逐项分析评价。

（一）决策指标体系

决策指标体系满分 15 分，本次评价得 15 分，其中：

1. 项目立项方面满分 6 分，得 6 分。

（1）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你单位依据《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教育厅、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完善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财政补助方式的通知》（闽财教〔2014〕82 号）、《福鼎市财政局 福鼎市教育局关于中职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标准的通知》（鼎财教〔2017〕28 号）和《福鼎市教育

局关于做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鼎教助〔2018〕15号）等文件精神，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事前经过必要的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得1分。

（2）立项依据的充分性指标满分3分，得3分。根据《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教育厅、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完善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财政补助方式的通知》（闽财教〔2014〕82号）、《福鼎市财政局 福鼎市教育局关于中职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标准的通知》（鼎财教〔2017〕28号）和《福鼎市教育局关于做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鼎教助〔2018〕15号）等文件精神，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0.6分；该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0.6分；该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0.6分；该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0.6分；该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存在重复情况，得0.6分。

2. 绩效目标方面满分5分，得5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满分2分，得2分。你单位设置11个绩效目标，得0.5分；设置的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得0.5分；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0.5分；绩效目标的设立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0.5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满分3分，得3分。你单位将项目绩

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 1 分；你单位设置的 12 个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 1 分；设置的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总体相对应，得 1 分。

3. 资金投入方面满分 4 分，得 4 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满分 2 分，得 2 分。预算编制事前经过科学论证，得 0.5 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得 0.5 分；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 0.5 分；预算确认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 0.5 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满分 2 分，得 2 分。预算资金分配根据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依据充分，得 1 分；相应资金分配额度较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得 1 分。

(二) 过程指标体系

过程指标体系满分 20 分，本次评价得 19 分，其中：

1. 资金管理方面满分 12 分，得 12 分。

(1) 资金到位率指标满分 4 分，得 4 分。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times 100%，该项目下达预算安排资金 72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725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得 4 分。

(2) 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 4 分，得 4 分。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times 100%。经核实，该项目实际支出资金为 72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72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得 4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满分 4 分，得 4 分。项目资金在具体使用过程中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 1 分；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 1

分；按照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得 1 分；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 1 分。

2. 组织实施方面满分 8 分，得 7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满分 4 分，得 4 分。你单位执行项目时，制定或者具有《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教育厅、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闽财教〔2013〕88 号）、《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教育厅、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完善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财政补助方式的通知》（闽财教〔2014〕82 号）、《福鼎市财政局 福鼎市教育局关于中职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标准的通知》（鼎财教〔2017〕28 号）和《福鼎市教育局关于做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等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 4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满分 4 分，得 3 分。根据《福鼎市教育局关于做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鼎教助〔2018〕15 号）文件规定：国家助学金资助对象包括具有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的一、二年级在校涉农专业学生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其中按 10%比例确定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比例，原则上不得低于 10%。在 2021 年春、秋季两学期，福建省福鼎职业中专学校一、二年级的非涉农专业人数分别为 1068 人和 1296 人；而发放助学金的人数为 69 人和 97 人。发放的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比例低于 10%，因此在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方面，不得分；不存在项目调整与支出调整未按规定执行情形，得 1 分；项目档案整理齐全并及时归档，得 1 分；项

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按规定落实到位，得 1 分。

（三）产出指标体系

产出指标体系满分 40 分，本次评价得 38.05 分，其中：

1. 产出数量方面满分 24 分，得 23.05 分。

（1）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春季学期资助金额指标满分 3 分，得 2.7 分。2021 年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春季学期本级资金资助金额达到 180 万元，得 2.7 分。

（2）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秋季学期资助金额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2021 年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秋季学期本级资金资助金额达到 527 万元，得 3 分。

（3）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春季学期资助人数指标满分 3 分，得 2.93 分。2021 年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春季学期资助人数达到 2147 人，得 2.93 分。

（4）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秋季学期资助人数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2021 年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秋季学期资助人数达到 2706 人，得 3 分。

（5）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春秋季学期资助金额指标满分 4 分，得 3.6 分。2021 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春秋季学期本级资金资助金额达到 18 万元，因此得 3.6 分。

（6）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春季学期资助人数指标满分 4 分，得 3.82 分。2021 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春季学期资助人数达到 372 人，因此得 3.82 分。

(7) 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秋季学期资助人数指标满分 4 分，得 4 分。2021 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秋季学期资助人数达到 487 人，因此得 4 分。

2. 产出质量方面满分 8 分，得 8 分。

(1) 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资金资助标准指标满分 4 分，得 4 分。2021 年，你单位依据《福鼎市财政局 福鼎市教育局关于中职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标准的通知》（鼎财教〔2017〕28 号）规定的标准发放资助，得 4 分。

(2) 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标准指标满分 4 分，得 4 分。2021 你单位根据《福鼎市教育局关于做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鼎教助〔2018〕15 号）等文件的标准发放助学金，因此得 4 分。

3. 产出时效方面满分 4 分，得 3 分。

(1) 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资助资金发放及时性指标满分 2 分，得 1 分。因 2021 年中职学校全日制学生免学费秋季学期资助资金部分款项延迟到 2022 年 1 月份发放，因此得 1 分。

(2) 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发放及时性指标满分 2 分，得 2 分。2021 年春、秋季学期，你单位均能在规定时间内发放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因此得 2 分。

4. 产出成本方面满分 4 分，得 4 分。

该项目能够按照预算编制足额安排项目资金，资金使用中没有存在挤占项目资金等情况，得 4 分。

(四) 效益指标体系

效益指标体系满分 20 分，本次评价得 18.98 分，其中：

1. 经济效益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

(1) 减轻贫困学生家庭负担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2021 年通过实施中职免学费及助学金政策，可以让所有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免交学杂费。同时，每年资助一、二年级在校涉农专业学生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2000 元。这些措施可以减轻贫困学生家庭负担，得 5 分。

2. 减轻贫困学生家庭负担指标满分 10 分，得 10 分。

(1) 提升中职学生就业率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通过实施中职免学费及助学金政策，可以避免学生因经济问题失学，从而顺利毕业，提升中职学生就业率，得 5 分。

(2) 促进教育公平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通过实施中职免学费及助学金政策，可以保障每个学生均能平等接受教育，从而促进教育公平，得 5 分。

3. 可持续影响指标满分 5 分，得 3.98 分。

(1) 保障中等职业学校正常运转指标满分 5 分，得 3.98 分。2021 年秋季应拨付免学费资助资金 661.25 万元，实际拨付 526.885 万元，因此得 3.98 分。

(五) 满意度指标体系

满意度指标体系满分 5 分，本次评价得 5 分，其中学生和家
长满意度指标体系满分 5 分，本次评价得 5 分。通过对中职学生和家
长满意度调查，经统计得出的满意度为 96.20%，得 5 分。

五、项目存在的问题

我们秉着客观、公正、科学的态度，深入了解该项目的实施情况，以及项目管理和财务管理等情况，并进行开放式提问，以获取绩效评价业务需要的基础资料。经深入了解，整理列示该项目存在的问题如下：

1. 部分学生助学金使用不当。国家助学金主要用于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费开支，以保障其基本生活水平。但助学金发放后，部分学生因为虚荣心等原因，用助学金购买手机、电脑等非必需品，难于发挥助学金作用。

2. 办理中职学生资助卡和助学金发放程序繁琐。办理资助卡的学生大多数未满 18 周岁，需要提供学生和家长身份证复印件、户口本复印件；发放助学金时，因学校提供银行卡基本信息错误、签约关系不一致等原因，经常造成需要很长时间才能将助学金全部发放成功。

3. 学生家长仍然存在对中职教育和资助政策认识不足。中等职业教育实行以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为主，以校内奖学金、学生工学结合、顶岗实习、学校减免学费等为辅的资助政策体系。但是目前，部分家长由于对获取外界信息的局限性，一方面，对国家资助政策、资助范围以及补助标准不了解或了解不深入，因家庭条件限制，对未能顺利进入普高的孩子，直接让外出务工现象普遍存在；另一方面，家长对中等职业教育不认可，认为社会对中职学历认可度，学习不到有用的知识和技能等负面认识，导致青少年过早的流向社会。

六、下一步改进工作的有关建议

1. 加强学校在助学金评定中的评议监督职能。学校助学金评定组织要加强对经济困难学生的监督，要安排专门人员对获得国家助学金的学生家庭进行实地走访，监督其提交信息的真实性。另一方面，要监督享受国家助学金学生的日常消费情况，对那些有过度消费行为的学生要进行劝导、教育，使助学金真正起到解决普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学问题的作用。通过多渠道、多样化的方式加强受助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及诚信教育，进一步做好资助育人工作。

2. 建议推进使用学生社会保障卡发放助学金。因为社会保障卡具有身份证明和银行存储功能，建议进一步推进社会保障卡用于学生申报和助学金收款。另外，各个职业学校应加强申报学生信息的准确性，保证助学金发放能一次性成功。

3. 不断加大中职教育和资助政策的宣传力度。通过政府微信公众号、教育信息网等渠道进行宣传，提高资助政策的知晓率。向贫困家庭详细讲解国家、学校实施的各项资助政策，鼓励家长支持子女接受更高层次教育，消除经济顾虑。把握招生、入学、就业、寒暑假等重要时间节点，有针对性地确定重点宣传项目和内容，创新宣传形式和载体，让宣传工作更接地气、更有实效。

七、结果运用

1. 中职免学费及助学金专项资金的发放，解决了贫困生读书难的困境，避免了贫困少年过早走入社会而无一技之长的现象。但助学金的发放出现面广、资金少的情况，建议研究能否提高助学金的

额度，为有真正需要的贫困生提供帮助。

2. 各学校要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规范经费收支。做到细化支出项目，厉行节约，大力压缩一般性行政支出，严禁超范围支出公用经费，防止资金挤占挪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另外，要建立财务公开制度，定期公布生均公用经费支出情况，自觉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附件：2021 年度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